

离婚财产分割协议书

离婚财产分割 协议书（一）

李××，男，19××年X月X日出生，住址：XX省XX市××××××，身份证号码：××××××××××××××××。

王××，女，19××年X月X日出生，住址：XX省XX市××××××，身份证号码：××××××××××××××××。

我俩于XX年X月X日注册 登记结婚 。婚后由于双方各自支配自己的收入，各买各自所需的物品，为了免除以后可能产生的纠纷，经夫妻双方协商，就 结婚 之日起至签订之日止婚姻存续期内各自所买的财产作如下协议：

一、××年X月年购得位于XX市××区××××住房一套（房屋处于李××所在工作单位内），房产证号：长房权证××字第××××号，三室一厅，70.39平方米，为李××单独购买，房屋产权归李××单独所有，张××无任何所有权利。

二、××年X月属李××父母所有的私房 拆迁 ，分得 安置房 一套（位于XX市××区××××），二室一厅，100平方米，房屋补差价款及所有装修费用均由李××单独支付，房屋产权归刘××单独所有，王××无任何所有权利。

三、××年张××在××县××村建有私房一栋，与父母同住，建房费用已由李××单独支付，房屋产权归张××单独所有，李××无任何所有权利。

四、将来王××父母去逝后所留财产，归王××单独所有。

五、婚姻存续期内双方独立支配自己的收入，如一方有必要理由需要向另一方借钱，债务方应立 借条 为凭。所借款项，必须在婚姻存续期内偿还给对方。

六、婚姻存续期内一方对外所产生的债权债务，属一方个人行为，由当事人一人负责偿还，另一方不承担责任。

七、本协议第六、第七条内容适用于婚姻存续期内签订之日后的行为。

八、签订之日后婚姻存续期内所购财产，以支付价款一方为所有人。如属共同购买，双方另作协议。

本离婚财产分割协议书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协议人签字：

离婚财产分割协议书（二）

男方：_____，_____族，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生，住址_____，身份证号_____

女方：_____，_____族，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生，住址_____，身份证号_____

协议双方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_____市达成 离婚协议 并登记离婚，现双方协商一致自愿对离婚财产分割达成协议如下：

登记在男、女双方名下坐落于_____市_____路_____小区_____号_____层_____室的房产，离婚后属于_____方的共有份额归_____方所有。

双方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以上述房产向银行抵押借款所产生未偿债务，离婚后由方继续承担清偿责任。

本协议生效后，如发生违约，则由违约一方承担相应的经济、法律责任。

男方：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女方：_____年_____月_____日